

中 期 報 告

2003



Arts Optic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雅 視 光 學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於 百 慕 達 註 冊 成 立 之 有 限 公 司)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6
獨立審閱報告	7
簡明綜合收入報表	8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1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1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12-19
附加資料	20-22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吳海英－主席
許珮桓
吳劍英
李偉忠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啟
鄭錦坤

公司秘書

李偉忠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法律顧問

安理國際律師事務所
Conyers Dill & Pearman

註冊地址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觀塘成業街27號
日昇中心3樓308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The Bank of Bermuda Limited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56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
地下

主要往來銀行

美國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香港分行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業績概要

誠如二零零二年年報所述，對全球經濟及本集團而言，二零零三年仍然是充滿挑戰及困難的一年。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綜合營業額減少17%至241,4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89,800,000港元），而純利則減少28%至36,1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50,1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上半年之每股基本盈利亦下降29%至9.6仙（二零零二年：13.6仙）。

於回顧期內，純利跌幅較營業額跌幅為大，此乃由於產量減少導致負規模經濟效應，因而令邊際毛利由二零零二年首六個月之35.4%下跌至二零零三年同期之34.5%；加上採納有關所得稅之經修訂會計準則後，出現額外遞延稅項支出2,000,000港元所致。

原設計製造部門

歐洲及美國仍為本集團原設計製造部門之主要市場，分別佔該部門本年度首六個月銷售額44%及43%（二零零二年：45%及43%）。出口銷售訂單自二零零二年十二月起開始減少，在市場消費氣氛疲弱及中東地區軍事衝突之影響下，情況於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持續。於二零零三年上半年，原設計製造客戶銷售額下跌17%至211,1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55,000,000港元）。

分銷部門

因本集團分銷部門之主要市場爆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非典型肺炎」），有關之市場推廣及銷售活動大受影響。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有品牌及特許品牌產品（包括眼鏡架及鏡片）的銷售額減少4%至15,4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6,100,000港元），歐洲（主要為英國）及亞洲之銷售額則分別佔本集團分銷部門於回顧期間之營業額40%及32%（二零零二年：35%及50%）。亞洲客戶銷售額及其所佔相對百分比下跌，主要由於二零零三年第二季爆發非典型肺炎所造成影響所致。

零售部門

於二零零三年首六個月，本集團就其中國大陸零售業務推行整合計劃，店舖數目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73家縮減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之33家。該等未能達至本集團既訂業務表現目標的店舖已結業或被搬遷，並於北京、南京及上海等城市合併「雅視一仟」及「藝術鏡界」連鎖零售店。由於四月至六月期間爆發非典型肺炎，影響五月勞動節假期之銷售，而此部分之銷售一般佔本集團每年首六個月銷售之重大部分，此部門之銷售表現因而受到影響。於二零零三年首六個月，零售部門之營業額減少20%至14,9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8,700,000港元）。

展望

原設計製造部門

隨著中東地區之軍事衝突逐步緩和，加上美國經濟自二零零三年年中開始出現復甦跡象，本集團主要客戶開始以較為進取的態度推出新市場推廣計劃及補購存貨。與去年同期比較，七八月份接獲之銷售訂單數目已見增加。由於直至二零零三年最後一季方可反映銷售訂單增加對銷售額之影響，管理層對二零零三年下半年之財務表現審慎樂觀。

分銷部門

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三年審慎檢討其自有品牌及特許品牌產品之財務表現，並將投入更多資源發展該等具較佳商業潛力之品牌，而逐步淘汰其他品牌。本集團取得意大利時裝品牌「Fiorucci」在整個亞洲地區（不包括日本）的獨家製造及分銷權。有關獨家權由二零零三年四月起計，為期五年。Fiorucci鏡架將於今年下半年開始推出市場銷售。

零售部門

本集團已大致完成店舖整合工作，未來的挑戰在於完全發揮現有銷售網絡的盈利潛力。本集團已於北京推出全新企業形象，市場反應令人鼓舞。儘管中國經濟表現相對強勁，惟零售經營環境競爭依然激烈，加上通縮及監管架構尚未完善，成為零售商所面對的最大困難。本集團會以長遠及審慎態度拓展此部門，並只限於主要策略性範圍投入額外資源。

概要

儘管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面對極難預測及競爭激烈之經營環境，且其於本年度首六個月之財務表現倒退，然而，管理層相信有跡象顯示業務正逐步復甦。誠如以往財務報告所述，本集團將繼續奉行既定多元化業務及審慎理財原則，以本集團長遠盈利及為股東創造價值為最終目標。本集團派付特別股息，以回饋本集團股東長期以來對本集團的支持。

財務回顧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流入淨額71,5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70,400,000港元）。鑑於業務環境不明朗，管理層已密切監察各項有關生產設施及零售業務之資本開支。儘管盈利能力下降。本集團之現金淨額（銀行及現金結存加已抵押銀行存款減銀行借貸，如有）仍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14,1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之215,9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銀行借貸。

本集團非常注重管理財政狀況及現金盈利水平。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資金比率為5.1比1（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比1），流動資產為405,4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1,000,000港元），流動負債則為79,4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2,700,000港元）。管理層預見業內走勢，致力縮短付貨時間，令存貨週期（存貨結存與銷售成本之比率）由二零零二年首六個月的78日下調至二零零三年同期的73日。由於給予部分客戶較長信貸期，故應收賬款還款期（應收賬款及貼現票據結存總額與銷售之比率）由二零零二年首六個月的71日增加至二零零三年同期的81日。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均為374,410,000股，而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東資金總額分別為586,100,000港元及580,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每股資產淨值為1.57港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5港元）。長期負債總額及負債權益比率（以長期負債總額除以股東資金之百分比表示）為9,2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00,000港元）及1.6%（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管理層預期，本集團在支付特別股息後仍繼續保持穩健之財務狀況及充裕資金，而支付特別股息則有助提高本集團之股本回報率。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交易均以美元、港元或人民幣作為交易貨幣，且有關貨幣之匯率於回顧期內相對穩定，因此其所受匯率波動風險甚微。本集團正積極與其往來銀行商討，尋找其他方法對沖人民幣對其他貨幣升值之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約4,90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根據員工的工作表現、經驗、資歷及市場薪金水平釐定彼等之薪酬，並於考慮個別表現及本集團經營業績後酌情發放花紅。其他僱員福利包括保險及醫療保障、資助教育及培訓課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主席
吳海英

香港，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

獨立審閱報告

致雅視光學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緒言

吾等已按照 貴公司之指示，審閱載列於第8頁至第19頁之中期財務報告。

董事之責任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上市公司須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之申報」及有關條文編製中期財務報告。中期財務報告由董事負責，並已獲董事批准。

本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審閱工作之結果，就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獨立結論，並按照協定的受聘條款，僅向 閣下（作為一個團體）匯報，而有關結論概無其他用途。本核數師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已進行之審閱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核數準則第700號「審閱中期財務報告之委聘」進行審閱。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向 貴集團管理層作出有關查詢，並對中期財務報告進行分析。然後根據有關結果，評核報告是否貫徹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及呈列方式，或已作披露。審閱工作並不包括審核程序，如監控測試、對資產、債務及交易之核實。審核工作遠較審閱全面，故此審閱結果的保證性不及審核，因此吾等不對中期財務報告發表審核意見。

審閱之結論

根據吾等之審閱工作（並不構成審核工作），吾等認為毋須對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作出任何重大修訂。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

簡明綜合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重列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241,400	289,763
銷售成本		<u>(158,111)</u>	<u>(187,304)</u>
毛利		83,289	102,459
其他經營收入		4,298	4,263
分銷費用		(14,716)	(17,009)
行政開支		(30,895)	(32,165)
其他經營開支		<u>(1,045)</u>	<u>(1,172)</u>
營運盈利	3及4	40,931	56,376
融資成本	5	<u>(22)</u>	<u>(86)</u>
除稅前盈利		40,909	56,290
稅項	6	<u>(4,470)</u>	<u>(6,973)</u>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盈利		36,439	49,317
少數股東權益		<u>332</u>	<u>(830)</u>
期內純利		<u>36,107</u>	<u>50,147</u>
股息	7	<u>56,531</u>	<u>29,953</u>
每股盈利			
— 基本	8	<u>9.6仙</u>	<u>13.6仙</u>
— 攤薄	8	<u>9.5仙</u>	<u>13.3仙</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9	2,900	2,900
物業、機器及設備	9	247,312	247,474
應收貸款	10	20,982	—
商譽	11	2,039	2,294
		<u>273,233</u>	<u>252,668</u>
流動資產			
存貨		63,177	71,592
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	12	126,303	149,979
可收回稅項		11	10
其他投資		—	3,760
已抵押銀行存款		8,220	10,895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7,660	204,769
		<u>405,371</u>	<u>441,005</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3	73,812	91,610
應付稅項		5,602	9,588
有抵押銀行借貸		—	1,540
		<u>79,414</u>	<u>102,738</u>
流動資產淨額		<u>325,957</u>	<u>338,26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99,190</u>	<u>590,935</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4	37,441	37,441
儲備		548,662	542,628
		<u>586,103</u>	<u>580,069</u>
少數股東權益		<u>3,843</u>	<u>3,511</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		9,244	7,355
		<u>599,190</u>	<u>590,935</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商譽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留存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 原來呈列	35,345	75,464	(3,269)	(1,006)	743	400,168	507,445
— 前年度調整 (附註2)	—	—	—	—	—	(6,571)	(6,571)
— 重列	35,345	75,464	(3,269)	(1,006)	743	393,597	500,874
認購股份而發行股份	1,850	29,600	—	—	—	—	31,450
股份發行開支	—	(240)	—	—	—	—	(240)
換算香港境外業務財務報表							
時產生之匯兌差額及 未在綜合收入報表 確認之虧損	—	—	—	—	(43)	—	(43)
出售附屬公司時變現	—	—	—	—	(115)	—	(115)
期內純利	—	—	—	—	—	50,147	50,147
已派股息	—	—	—	—	—	(29,756)	(29,756)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u>37,195</u>	<u>104,824</u>	<u>(3,269)</u>	<u>(1,006)</u>	<u>585</u>	<u>413,988</u>	<u>552,317</u>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246	1,919	—	—	—	—	2,165
期內純利	—	—	—	—	—	55,540	55,540
已派股息	—	—	—	—	—	(29,953)	(29,953)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37,441</u>	<u>106,743</u>	<u>(3,269)</u>	<u>(1,006)</u>	<u>585</u>	<u>439,575</u>	<u>580,069</u>
換算香港境外業務財務報表							
時產生之匯兌差額及 未在綜合收入報表 確認之虧損	—	—	—	—	(116)	—	(116)
出售附屬公司時變現	—	—	—	—	(4)	—	(4)
期內純利	—	—	—	—	—	36,107	36,107
已派股息	—	—	—	—	—	(29,953)	(29,953)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u>37,441</u>	<u>106,743</u>	<u>(3,269)</u>	<u>(1,006)</u>	<u>465</u>	<u>445,729</u>	<u>586,103</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源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71,508	70,351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37,124)	(20,117)
(用於) 源自融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u>(31,493)</u>	<u>1,454</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2,891	51,688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204,769</u>	<u>147,934</u>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207,660</u>	<u>199,622</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u>207,660</u>	<u>199,622</u>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之申報」，並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重估一項投資物業及其他投資作出修訂。

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簡明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期內，本集團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之主要影響與遞延稅項有關。過往年度會按收益表負債法就遞延稅項作出部分撥備，即就所產生時差確認負債，惟時差預期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除外。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規定必須採納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即除少數例外情況外，就簡明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所有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由於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並無任何指定過渡規定，故已追溯應用新會計政策，二零零二年之比較金額亦已重列。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利減少6,571,000港元，乃由於政策變動對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前期間業績之累積影響。該項變動之影響為期內盈利減少1,89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盈利增加76,00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稅項增加6,555,000港元，為政策變動對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稅項之累積影響。

3. 分析資料

地區分析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之分析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收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業績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收入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業績 千港元
歐洲	99,046	22,269	120,148	25,741
美國	93,103	17,417	110,817	25,806
亞洲	37,306	(409)	43,139	2,436
其他地區	11,945	2,183	15,659	2,966
	<u>241,400</u>	<u>41,460</u>	<u>289,763</u>	<u>56,949</u>
未分配公司開支		(2,140)		(3,207)
利息收入		984		804
出售其他投資之收益		46		183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557		1,647
股息收入		24		—
		<u>40,931</u>		<u>56,376</u>

業務分析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光學產品。由於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僅從事一類業務，因此並無呈列業務種類之分析。

4. 營運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營運盈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商譽攤銷(計入其他經營開支)	255	—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及攤銷	22,553	22,88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231	50
	<u>23,039</u>	<u>22,936</u>

5.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指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之利息開支。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2,580	7,049
遞延稅項		
香港利得稅	1,275	(76)
因香港稅率變動	615	—
	<u>4,470</u>	<u>6,973</u>

稅項支出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盈利按稅率17.5%(二零零二年:16%)計算。

本集團部分盈利並非於香港產生或在香港賺取，因此，本集團該部分盈利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此外，董事會認為，本集團該部分盈利現時毋須於本集團經營業務之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繳納稅項。

7.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就二零零三年宣派之中期股息 每股8仙(二零零二年:8仙)	30,150	29,953
就二零零三年宣派之特別股息 每股7仙(二零零二年:零)	26,381	—
	<u>56,531</u>	<u>29,953</u>

二零零三年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分別30,150,000港元及26,381,000港元，乃經參考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已發行376,870,000股股份計算。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日，本公司向股東派付股息每股8仙(二零零一年:8仙)作為二零零二年之末期股息。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所用之盈利額－期內純利	<u>36,107</u>	<u>50,147</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之股份 加權平均數	374,410,000	369,394,751
有關購股權對股份之潛在攤薄 影響	<u>5,820,211</u>	<u>7,997,632</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之股份 加權平均數	<u>380,230,211</u>	<u>377,392,383</u>

9. 投資物業／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變動

	投資物業 千港元	物業、機器 及設備 千港元
成本值或估值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2,900	479,185
添置	—	22,660
出售	—	(1,791)
	<hr/>	<hr/>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2,900	500,054
	<hr/>	<hr/>
折舊及攤銷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	231,711
期內準備	—	22,553
出售時抵銷	—	(1,522)
	<hr/>	<hr/>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	252,742
	<hr/>	<hr/>
賬面淨額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u>2,900</u>	<u>247,312</u>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由董事重估。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重估投資物業並無產生任何盈餘或虧絀。

10. 應收貸款

該貸款乃有抵押、計息及毋須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因此，該貸款列為非即期部分。

11. 商譽變動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2,549
添置	—
	<hr/>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2,549
	<hr/>
攤銷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255
期內準備	255
	<hr/>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510
	<hr/>
賬面淨額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2,039
	<hr/>

商譽乃按直線基準以五年期攤銷。

12. 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之平均信用期限為三十至九十日。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款103,8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302,000港元)，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70,986	100,793
逾期一至九十日	31,003	29,452
逾期九十日以上	1,811	1,057
	<hr/>	<hr/>
	103,800	131,302
	<hr/>	<hr/>

13.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之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包括應付貿易賬款45,65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056,000港元),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至逾期九十日	45,214	54,144
逾期九十日以上	438	1,912
	<u>45,652</u>	<u>56,056</u>

14.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 港元之股份		
法定股本: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74,410,000</u>	<u>37,441</u>

15.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售出負債淨額	(553)	(1,033)
撥回匯兌儲備	(4)	(115)
	<hr/>	<hr/>
出售收益	(557)	(1,148)
	<hr/>	<hr/>
現金代價	—	499
	<hr/>	<hr/>
出售產生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	—	499
售出銀行結存及現金	—	(54)
	<hr/>	<hr/>
	—	445
	<hr/>	<hr/>

期內售出一家附屬公司對本集團現金流量或經營業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16.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將總賬面淨值約13,944,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36,000港元）之租賃物業，以及約8,22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895,000港元）之銀行存款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所獲短期銀行信貸之擔保。

17.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具有附追索權之貼現票據，並向一財務機構及一家附屬公司一名少數股東作出合共14,511,000港元（二零零二年：962,000港元）之公司擔保。

18. 資本承擔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就下列各項已訂約但未在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支出		
— 在建中樓宇	3,461	1,132
— 租賃物業裝修	759	1,641
— 機器及設備	2,392	6,492
	<hr/>	<hr/>
	6,612	9,265
	<hr/>	<hr/>

附加資料

股息

董事會議決分別宣派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8仙及特別股息每股7仙(二零零二年:中期股息每股8仙)。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將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八日派發予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九日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六日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方可獲派上述中期及特別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購股權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概要如下: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失效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佔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類別:董事				
吳海英	2,040,000	—	2,040,000	0.55%
吳劍英	600,000	—	600,000	0.16%
李偉忠	1,400,000	—	1,400,000	0.37%
	<u>4,040,000</u>	<u>—</u>	<u>4,040,000</u>	<u>1.08%</u>
類別:僱員	<u>6,950,000</u>	<u>(1,150,000)</u>	<u>5,800,000</u>	<u>1.55%</u>
各類別總計	<u>10,990,000</u>	<u>(1,150,000)</u>	<u>9,840,000</u>	<u>2.63%</u>

附註：

1. 所有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乃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七日，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一九九六年十月二十四日通過普通決議案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舊計劃」）授出，該等購股權可按有關規定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七日至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三日期間，按每股行使價0.88港元行使。各獲授購股權之僱員所支付代價為1港元。
2.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二零零三年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之普通決議案，舊計劃已終止，並已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
3.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根據新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新計劃可供發行37,441,000股股份。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擁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1. 本公司股份（好倉）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所持股份數目		總計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家族權益	其他權益		
吳海英	816,000	36,682,000 (附註a)	151,000,000 (附註b)	188,498,000	50.35%
許珮桓	36,682,000	151,816,000 (附註c)	—	188,498,000	50.35%
吳劍英	150,000	—	18,500,000 (附註d)	18,650,000	4.98%
李偉忠	1,000,000	—	—	1,000,000	0.27%

附註：

- (a) 上述股份由吳海英先生之妻子許珮桓女士持有。
- (b) 上述股份由Ratagan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Ratagan」）持有。Ratagan全部已發行股本由Newcourt Trustees Limited以一項全權信託The Arts 1996 Trust之受託人身份持有，而該信託之受益人包括吳海英先生及其家族成員。
- (c) 上述816,000股股份及151,000,000股股份分別由許珮桓女士之丈夫吳海英先生及Ratagan持有。

- (d) 上述股份由Universal Honour Developments Limited (「Universal Honour」) 持有。Universal Honour 全部已發行股本由Newcourt Trustees Limited 以一項全權信託The Optical 2000 Trust 之受託人身份持有，而該信託之受益人包括吳劍英先生及其家族成員。

2. 本公司相關股份(購股權)

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持購股權之詳情載於上文「購股權」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之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除上文「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一節所披露者外，下列人士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

名稱／姓名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Templeton Asset Management Ltd.	29,270,000	7.82 (附註)
Templeton International, Inc.	29,270,000	7.82 (附註)
Templeton Worldwide, Inc.	29,270,000	7.82 (附註)
Franklin Resources, Inc.	29,270,000	7.82 (附註)
David Michael Webb	19,648,000	5.25

附註： Templeton Asset Management Ltd.由Templeton Worldwide, Inc.全資擁有之Templeton International, Inc.全資擁有，而Templeton Worldwide, Inc.則由Franklin Resources, Inc.全資擁有。因此，Templeton International, Inc.、Templeton Worldwide, Inc.及Franklin Resources, Inc.被視作於Templeton Asset Management Ltd.持有之同一份29,27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概無任何權益或淡倉。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概無得悉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現時或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不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